

2024 年度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规范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研究住房和城乡建设（防震减灾）领域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防震减灾）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二）组织编制市级城市建设年度项目计划，负责下达城市建设项目。负责收取城市建设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规费，受理建设工程政策性减免费用的审核上报。组织开展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统计监测工作。

（三）承担全市城镇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住房政策、住房保障政策和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并指导实施。组织编制全市住房发展规划和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推进全市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指导和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运营管理制度的落实。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有关保障性住房（含棚户区改造）资金安排，指导和监督县级市、区组织实施。

（四）承担规范全市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拟订房地产业发展 and 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拟

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拟订房地产开发、住宅产业化与性能认定、房地产交易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住宅装饰装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等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指导和监督工作。

（五）承担设计行业发展和管理的责任。拟订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发展规划、技术政策和管理制度。指导工程勘察设计工作，参与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历史文化保护区的申报工作。监督管理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组织编制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查，指导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六）承担指导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责任。负责城镇燃气管理工作。承担指导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城镇燃气行业发展的责任。拟订全市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城镇燃气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海绵城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和无障碍设施等建设工作。组织人居环境奖初评申报工作。

（七）承担指导和监督全市房屋管理的责任。负责城镇房屋安全鉴定和白蚁防治工作。督促、协调落实私房政策。按职责承担市属直管公房的管理工作。

（八）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的责任。协同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小城镇和村庄的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全市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工程、特色田园乡村、重点中心镇和特色小城镇的建设。

（九）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拟订和发布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及标准设计并监督执行。拟订和发布工程建设全市统一定额、计价依据和工程造价管理规章制度，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十）承担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推进建筑业发展的责任。拟订建筑业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和工程建设组织模式改革。拟订规范建筑市场主体及中介服务机构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竣工验收和备案的监督管理。负责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监督管理，指导工程项目建设、合同管理和工程风险管理。促进建筑企业对外开拓市场、参与国际工程承包。推动传统建筑营造技艺的保护和传承。

（十一）拟订全市政府投资工程集中建设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市级政府投资非盈利性工程项目集中建设的日常指导和监管。

（十二）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指导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工作。拟订建筑业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组织或参与市政府组织的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或参与市本级施工许可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质量、安全、施工

现场监管和竣工验收的管理工作。组织评审市级优质工程，审核推荐省级优质工程。

（十三）承担推进科技进步、绿色建筑发展、建筑节能、城镇建筑减排的责任。拟订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绿色建筑、智慧建筑和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建筑行业重大科技项目研究和重大建筑节能项目实施。指导建筑能效测评和绿色建筑标识管理。

（十四）承担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以及备案抽查管理的责任。

（十五）承担全市地震监测和震灾防御的责任。负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震灾评估管理，及时提供震情、灾情信息。

（十六）指导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的人才培养、职业教育、执业资格考试与注册管理工作。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档案工作。组织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七）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处、计划和审计处、财务管理处、设计处、消防设计审验处、住房保障处（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房地产监控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物业管理处、大数据管理处、房屋使用监督处、城市建设处、燃气管理办公室、村镇建设处、科技处、建筑业发展处、建筑市场监管处、政府投资工程集中建设管理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行政审批处、信访处、震灾防御处

（地震监测处）、宣传教育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苏州市抗震办公室，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苏州市物业管理中心，苏州市房地产市场和交易管理中心，苏州市住房城乡建设信息中心，苏州市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处，苏州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苏州市建筑安装管理处，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苏州市城建监察支队，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苏州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苏州市防震中心，苏州市白蚁防治管理处，苏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苏州市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8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苏州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苏州市抗震办公室，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苏州市物业管理中心，苏州市房地产市场和交易管理中心，苏州市住房城乡建设信息中心，苏州市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处，苏州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苏州市建筑安装管理处，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苏州市城建监察支队，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苏州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苏州市防震中心，苏州市白蚁防治管理处，苏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苏州市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房地产方面，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持续拉动住房消费，加大购房补贴、以旧

换新等政策宣传力度，开展“家在苏州”安家欢乐购、家装焕新、住房团购等活动。搭建线上、线下购房平台，推动房产交易便捷化。全力以赴保交楼，按照时间节点推进项目建设交付。开展住房品质提升工程，从管理、产品、市场、服务等角度入手，全面提升住房整体性能和综合品质。

2. 建筑业方面，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对经济社会的贡献度。积极引育优质建筑企业，优化建筑企业结构，引导企业向基础设施领域转型，拓展外部市场。进一步做大建筑产业，拓展“央地合作”范围。纵深推进智能建造，研究制定支持政策，加快智能建造产业园建设。推进设计服务产业发展，发挥在细分领域的引领带动作用。优化建筑市场营商环境，促进企业投资项目早开工早投产。加强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分级分类运用，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行业监管机制。

3. 积极推动城市更新和古城保护。建立市级城市更新项目库，以 107 个实施项目推动新城提档升级、打造新名片，老城保护优先、传承好文脉。深化落实老旧小区改造“三个革命”，新开工改造老旧小区 141 个，惠及居民 2.8 万户。开展既有多层住宅增梯 400 台，推动老旧小区连片加装。结合城市更新推动古城保护，做精做优“续、多、新”三篇文章。加强古城人居环境和空间品质提升综合调度，精准施策提升古城风貌。

4. 稳妥有序实施“三大工程”。新开工 2000 套配售保障性

住房。改造 25 个城中村项目，涉及 1.5 万户。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 3.7 万套（间）。在全市范围推动实施统一的货币化安置和房票安置为主的房屋征收模式。

5. 精益求精加强城市建设。坚持“精细、精致、精微、精雅”理念，按照“苏州园林甲天下”的标准推进城市建设。坚持全市“一张网”，统筹建设气网、路网等基础设施。充分发挥城建机制作用，加强系统性、注重专业化、突出计划性，全力以赴加快重点项目建设，推动重点片区开发。

6. 打造宜居宜业美丽镇村。因地制宜推动小城镇特色化发展。以特色田园乡村建设为统领，片区化、组团式开展乡村建设。全面深化设计下乡，完善“一村两师”制度。推动农村住房条件改善。持续保护 85 个传统村落，筹建传统村落博物馆。督促指导吴中区做好国家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

7. 推动城乡绿色低碳发展。推动二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超低（近零）能耗建筑、太阳能光伏一体化规模化发展。加快高铁新城省级双碳先导区建设。结合城市更新推动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积极推广装配式装修和全装修住宅，大力推广绿色建材应用。

8. 全面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将物业管理融入住房全流程，丰富完善“物业+”服务，推动建设 10 个“全龄宜居住区”服务站点。开展既有小区微更新整治，创建 100 个“美好家园”小区。对老旧小区、零散居住区以城市物业、片区物业等形式分类施策，实现安置房小区物管会全覆盖。推动建立全

市物业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实现小区管理有效连接社区治理。推动数字家庭、智慧物业建设，推广住宅智能化设计和交互式应用，让科技服务于人居。

9. 加快实施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推动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由试点建设向全域推广转变，加快市县一体化建设，完善政策体系、深化场景建设，同步培育发展城市生命线产业。

10. 扎实做好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充分发挥建筑施工、城镇燃气专委会的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作用。开展房屋市政工程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深入开展燃气专项整治，加强既有房屋使用安全监管。重点立足“小切口、抓关键”，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六化”工作要求。

11. 加快“数字住建”落地实施。以数字化、信息化方式解决业务工作实际问题，推动“切口小、办法巧、效果灵”的场景应用。升级完善涵盖新房、二手房、租房服务、物业服务于一体的“苏住房”平台，以及智慧工地监管平台、农民工实名制、装配式管理平台等系统。

12. 体系化推进住建领域法治建设。持续深入打造“法治住建”行业品牌，开展多种形式普法活动。通过府院联动、调解监督等方式，规范行政决策程序，提高服务管理效能。制定完善《苏州市城市更新条例》，推动制度创新，破解实践难题。出台实施《苏州市乡村建设条例》，以法治化保障乡村建设。

13. 深化党的组织建设。发挥设计服务产业创新集群党委引领作用，以党建链串起产业链。围绕建设品质住房，成立党建

联合体，做优做大住建行业党建“红色生态圈”。吸取物业行业党委优秀经验做法，筹建市住建行业党委。

14.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持续深化“三转五治六提升”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聚焦工程建设、征收、招投标等重点领域，深化“嵌入式”监督、提高全覆盖质量。

15. 完善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聚焦“减存量、控增量、防变量”，完善推动初信初访问题及时就地解决工作机制。坚持问题导向，积极稳妥做好房地产、征收拆迁等领域信访化解工作。全力做好农民工工资保支清欠。

16. 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以“关爱工友”为出发点拓展“工地+实践点”模式，以“便民利民”为切入点深化“窗口+实践点”建设，以打造“全龄宜居住区”为落脚点丰富“小区+实践点”内容，推动发挥更大成效。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41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39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2,588.60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9.2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5.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9,457.86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473.3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2.48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396.37	本年支出合计	46,396.3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6,396.37	支出总计	46,396.37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46,396.37	46,396.37	36,417.77	7,390.00			2,588.60										
124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6,396.37	46,396.37	36,417.77	7,390.00			2,588.60										
124001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774.97	25,774.97	18,384.97	7,390.00													
124002	苏州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图审查中心	2,588.60	2,588.60					2,588.60										
124003	苏州市抗震办公室	246.50	246.50	246.50														
124004	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	1,768.73	1,768.73	1,768.73														
124005	苏州市物业管理中心	422.87	422.87	422.87														
124006	苏州市房地产市场和交易 管理中心	2,880.31	2,880.31	2,880.31														
124007	苏州市住房城乡建设信息 中心	1,075.62	1,075.62	1,075.62														
124008	苏州市房屋安全鉴定管理 处	941.49	941.49	941.49														
124009	苏州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668.18	668.18	668.18														
124010	苏州市建筑安装管理处	1,116.29	1,116.29	1,116.29														
124011	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办公室	568.02	568.02	568.02														
124012	苏州市城建监察支队	974.89	974.89	974.89														
124013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监督站	2,672.57	2,672.57	2,672.57														
124014	苏州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 办公室	1,061.74	1,061.74	1,061.74														
124015	苏州市防震中心	285.43	285.43	285.43														
124016	苏州市白蚁防治管理处	1,639.72	1,639.72	1,639.72														
124017	苏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	652.07	652.07	652.07														
124018	苏州市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1,058.37	1,058.37	1,058.37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6,396.37	19,731.29	26,665.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8		58.4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8		58.4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8		5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9.24	1,83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9.24	1,839.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13	196.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0.75	1,110.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2.36	532.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00		135.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35.00		135.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35.00		1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457.86	10,383.83	19,074.0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117.53	9,554.36	11,563.17			
2120101	行政运行	4,046.48	4,046.4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88.21		4,888.21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444.96	342.76	102.2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0,114.04	4,548.36	5,565.6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23.84	616.76	1,007.0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950.33	829.47	120.8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950.33	829.47	120.8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50.00		7,35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300.00		3,3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50.00		4,05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73.31	7,307.23	7,166.0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83.00		6,883.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883.00		6,883.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05.48	5,50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6.49	1,266.49				
2210202	提租补贴	2,815.05	2,815.0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23.94	1,423.9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84.83	1,801.75	283.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84.83	1,801.75	283.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2.48	200.99	231.49			
22405	地震事务	432.48	200.99	231.49			
2240504	地震监测	234.27	116.26	118.01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113.48		113.48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84.73	84.7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807.77	一、本年支出	43,807.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41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39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2.1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5.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6,954.77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4,414.8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2.48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3,807.77	支出总计	43,807.77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807. 77	19,455. 89	17,868. 08	1,587. 81	24,351. 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 48				58. 4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 48				58. 4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 48				58. 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2. 15	1,812. 15	1,812. 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2. 15	1,812. 15	1,812.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 13	196. 13	196.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2. 69	1,092. 69	1,092. 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 33	523. 33	523. 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 00				135. 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35. 00				135. 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35. 00				135.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954. 77	10,193. 94	8,893. 44	1,300. 50	16,760. 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614. 44	9,364. 47	8,187. 25	1,177. 22	9,249. 97
2120101	行政运行	4,046. 48	4,046. 48	3,593. 61	452. 8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88. 21				4,888. 21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444. 96	342. 76	302. 60	40. 16	102. 2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610. 95	4,358. 47	3,764. 95	593. 52	3,252. 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23.84	616.76	526.09	90.67	1,007.0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950.33	829.47	706.19	123.28	120.8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950.33	829.47	706.19	123.28	120.8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50.00				7,35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300.00				3,3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50.00				4,05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14.89	7,248.81	7,016.19	232.62	7,166.0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83.00				6,883.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883.00				6,883.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47.06	5,447.06	5,447.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8.69	1,248.69	1,248.69		
2210202	提租补贴	2,796.51	2,796.51	2,796.51		
2210203	购房补贴	1,401.86	1,401.86	1,401.8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84.83	1,801.75	1,569.13	232.62	283.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84.83	1,801.75	1,569.13	232.62	283.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2.48	200.99	146.30	54.69	231.49
22405	地震事务	432.48	200.99	146.30	54.69	231.49
2240504	地震监测	234.27	116.26	88.02	28.24	118.01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113.48				113.48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84.73	84.73	58.28	26.45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455.89	17,868.08	1,587.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84.30	15,784.30	
30101	基本工资	1,875.44	1,875.44	
30102	津贴补贴	3,694.71	3,694.71	
30103	奖金	2,120.95	2,120.95	
30107	绩效工资	2,733.16	2,733.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2.69	1,092.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3.33	523.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7.88	507.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72	24.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7.31	497.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8.69	1,248.69	
30114	医疗费	84.72	84.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80.70	1,38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7.81		1,587.81
30201	办公费	213.89		213.89
30202	印刷费	5.40		5.40
30203	咨询费	3.20		3.20
30204	手续费	2.13		2.13
30205	水费	9.40		9.40
30206	电费	39.00		39.00
30207	邮电费	74.40		74.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376.80		376.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00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32.88		32.88
30214	租赁费	1.70		1.70
30215	会议费	5.15		5.15
30216	培训费	2.70		2.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20		32.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50		49.50
30228	工会经费	258.40		258.40
30229	福利费	86.58		86.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30		53.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48		108.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1.00		6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70		150.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3.78	2,083.78	
30301	离休费	245.56	245.56	
30302	退休费	1,560.71	1,560.71	
30305	生活补助	210.20	210.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00	35.00	
30309	奖励金	0.43	0.4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8	31.88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417.77	19,455.89	17,868.08	1,587.81	16,961.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8				58.4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8				58.4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48				5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2.15	1,812.15	1,812.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2.15	1,812.15	1,812.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6.13	196.13	196.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2.69	1,092.69	1,09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33	523.33	523.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5.00				135.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35.00				135.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35.00				1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564.77	10,193.94	8,893.44	1,300.50	9,370.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8,614.44	9,364.47	8,187.25	1,177.22	9,249.97
2120101	行政运行	4,046.48	4,046.48	3,593.61	452.8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88.21				4,888.21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444.96	342.76	302.60	40.16	102.2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610.95	4,358.47	3,764.95	593.52	3,252.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23.84	616.76	526.09	90.67	1,007.0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950.33	829.47	706.19	123.28	120.8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950.33	829.47	706.19	123.28	12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14.89	7,248.81	7,016.19	232.62	7,166.0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83.00				6,883.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883.00				6,883.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47.06	5,447.06	5,447.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8.69	1,248.69	1,248.69		
2210202	提租补贴	2,796.51	2,796.51	2,796.51		
2210203	购房补贴	1,401.86	1,401.86	1,401.8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084.83	1,801.75	1,569.13	232.62	283.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84.83	1,801.75	1,569.13	232.62	283.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2.48	200.99	146.30	54.69	231.49
22405	地震事务	432.48	200.99	146.30	54.69	231.49
2240504	地震监测	234.27	116.26	88.02	28.24	118.01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113.48				113.48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84.73	84.73	58.28	26.45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455.89	17,868.08	1,587.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84.30	15,784.30	
30101	基本工资	1,875.44	1,875.44	
30102	津贴补贴	3,694.71	3,694.71	
30103	奖金	2,120.95	2,120.95	
30107	绩效工资	2,733.16	2,733.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2.69	1,092.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3.33	523.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7.88	507.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72	24.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7.31	497.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8.69	1,248.69	
30114	医疗费	84.72	84.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80.70	1,38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7.81		1,587.81
30201	办公费	213.89		213.89
30202	印刷费	5.40		5.40
30203	咨询费	3.20		3.20
30204	手续费	2.13		2.13
30205	水费	9.40		9.40
30206	电费	39.00		39.00
30207	邮电费	74.40		74.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376.80		376.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00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32.88		32.88
30214	租赁费	1.70		1.70
30215	会议费	5.15		5.15
30216	培训费	2.70		2.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20		32.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50		49.50
30228	工会经费	258.40		258.40
30229	福利费	86.58		86.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30		53.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48		108.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1.00		6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70		150.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3.78	2,083.78	
30301	离休费	245.56	245.56	
30302	退休费	1,560.71	1,560.71	
30305	生活补助	210.20	210.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00	35.00	
30309	奖励金	0.43	0.4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8	31.88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5.96	73.00	140.76	87.46	53.30	32.20	33.95	150.46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390.00		7,39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90.00		7,39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50.00		7,35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300.00		3,3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50.00		4,05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76.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15
30201	办公费	51.18
30205	水费	0.90
30206	电费	5.00
30207	邮电费	10.60
30211	差旅费	153.80
30213	维修（护）费	12.38
30214	租赁费	0.70
30215	会议费	1.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95
30227	委托业务费	42.50
30228	工会经费	91.00
30229	福利费	33.0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630.00		5.00		3,635.00
货物					669.23		5.00		674.23
苏州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							5.00		5.00
	审图专家工作经费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集中采购			5.00		5.00
苏州市抗震办公室					26.16				26.16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集中采购	0.50				0.50
	公务车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轿车	集中采购	25.66				25.66
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					20.10				20.1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4.40				4.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分散采购	1.20				1.2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分散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分散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无人机	分散采购	2.40				2.40
	定额	办公费	移动存储设备	集中采购	1.20				1.2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60				0.6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纸制文具	集中采购	0.30				0.30
	定额	办公费	鼓粉盒	集中采购	3.20				3.2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文教用品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	办公费	卫生用纸制品	集中采购	2.00				2.00
	定额	办公费	消毒杀菌用品	集中采购	2.30				2.30
苏州市 物业管理中心					6.60				6.6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90				0.9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0.30				0.3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	2.80				2.8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20				0.2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分散采购	1.00				1.0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分散采购	1.40				1.40
苏州市房地产 市场和交易管 理中心					19.66				19.66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30				3.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36				1.36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设备	分散采购	13.00				13.0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苏州市住房城 乡建设信息中 心					10.05				10.05
	专项维修维护费用	维修（护）费	交换设备	分散采购	4.00				4.00
	专项维修维护费用	维修（护）费	其他存储设备	分散采购	4.00				4.0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15				0.15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分散采购	1.20				1.20
	定额	办公费	卫生用纸制品	分散采购	0.60				0.6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分散采购	0.10				0.10
苏州市住房保 障管理中心					4.59				4.59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4.35				4.35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24				0.24
苏州市建筑安					11.60				11.60

装管理处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3.30				3.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1.80				1.8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	0.90				0.9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2.00				2.0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	3.00				3.0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汽油	集中采购	0.60				0.60
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5.41				5.41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55				0.55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76				1.76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集中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16				0.16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	1.44				1.44
苏州市城建监察支队					5.00				5.0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90				0.90
	办公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	2.10				2.1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10				0.1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	1.50				1.5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集中采购	0.40				0.40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30.13				30.13
	单位购置更新办公设备费用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3.85				3.85
	单位购置更新办公设备费用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80				1.80

	单位购置更新办公设备费用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	2.80				2.80
	车辆购置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车辆	集中采购	18.00				18.0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68				0.68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集中采购	3.00				3.00
苏州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					33.68				33.68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2.40				2.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手写式输入设备	分散采购	0.98				0.98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	2.40				2.40
	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小型客车	集中采购	25.00				25.0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分散采购	1.10				1.10
	定额	办公费	卫生用纸制品	分散采购	0.60				0.6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分散采购	0.70				0.70
苏州市防震中心					1.35				1.35
	定额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55				0.55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分散采购	0.50				0.50
	定额	办公费	卫生用纸制品	分散采购	0.20				0.2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分散采购	0.10				0.10
苏州市白蚁防治管理处					483.90				483.90
	专项材料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基础化学品及相关产品	分散采购	465.00				465.0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10				0.10
	定额	办公费	卫生用纸制品	集中采购	0.20				0.2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清洁用品	集中采购	0.02				0.02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轿车	集中采购	0.60				0.60

	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轿车	集中采购	17.98				17.98
苏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					6.50				6.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费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40				1.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费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40				1.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费	投影仪	集中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费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0.20				0.20
	定额	办公费	卫生用纸制品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集中采购	2.00				2.00
苏州市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4.50				4.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柜	分散采购	0.24				0.24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保密柜	分散采购	0.26				0.26
	定额	办公费	A4 彩色打印机	分散采购	0.38				0.38
	定额	办公费	空调机	分散采购	0.45				0.45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分散采购	0.17				0.17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办公用品	分散采购	3.00				3.00
服务					2,960.77				2,960.77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55.00				1,455.00
	专项委托业务费（燃气管理等）	委托业务费	评价咨询服务	集中采购	100.00				100.00
	专项委托业务费（住房保障调查等）	委托业务费	材料科学研究服务	集中采购	135.00				135.00
	既有建筑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调查和民意测验服务	集中采购	80.00				80.00
	建筑施工企业” 安管人员“无纸化考核专项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考试服务	集中采购	120.00				120.00
	苏州市市政重点项目和重点片区开发方案研究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行业规划服务	集中采购	500.00				500.00
	苏州保障房建设专项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咨询服务	集中采购	60.00				60.00

		务支出							
	城中村改造提升计划专项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咨询服务	集中采购	60.00				60.00
	\ " 中国人居环境奖 \ " 申报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咨询服务	集中采购	100.00				100.00
	\ " 中国人居环境奖 \ " 申报工作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行业规划服务	集中采购	300.00				300.00
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					518.32				518.32
	专项委托业务费用	办公费	审计服务	集中采购	7.00				7.00
	专设机构工作费	办公费	图书馆和档案馆服务	分散采购	271.00				271.00
	专项档案整理保管费用	办公费	图书馆和档案馆服务	分散采购	75.00				75.00
	专项档案整理保管费用	办公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5.00				5.00
	物业管理费用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158.32				158.32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30				0.3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70				1.70
苏州市物业管理中心					1.00				1.0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30				0.3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0.70				0.70
苏州市房地产市场和交易管理中心					338.30				338.3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45.00				145.00
	专项委托业务费	咨询费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185.00				185.00
	印刷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分散采购	2.00				2.0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80				2.80

		维护费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				3.50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中心					91.00				91.00
	信息化维护费	维修（护）费	硬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	44.00				44.00
	信息化维护费	维修（护）费	软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	47.00				47.00
苏州市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处					1.50				1.50
	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分散采购	1.50				1.50
苏州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130.00				130.00
	专项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社会服务	分散采购	130.00				130.00
苏州市建筑安装管理处					0.40				0.4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40				0.40
苏州市城建监察支队					0.50				0.5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0.50				0.50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98.00				98.00
	委托第三方购买服务	委托业务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87.00				87.00
	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1.80				1.8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2.10				2.1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3.50				3.5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	集中采购	3.60				3.60

		维护费	务						
苏州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					10.17				10.17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5.20				5.20
	专项印刷费用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2.00				2.00
	定额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	0.90				0.9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1.32				1.32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0.75				0.75
苏州市防震中心					0.30				0.3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30				0.30
苏州市白蚁防治管理处					293.98				293.98
	专项委托业务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293.98				293.98
苏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					22.30				22.30
	专项编印费用	办公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19.40				19.40
	定额	会议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	0.90				0.9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0.50				0.5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6,396.3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6,280.34 万元，减少 11.9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6,396.3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6,396.3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417.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95.18 万元，减少 10.11%。主要原因是特定目标类项目“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的预算较上年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3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3 万元，减少 12.16%。主要原因是“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建筑工程”、“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专项引导资金”和“市美丽城镇建设引导资金”等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较上年减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2,58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37.84 万元，增长 47.86%。主要原因是苏州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上缴主管局的收入今年列入事业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0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主管局集中的收入和苏州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上缴主管局的收入都不列入上年结转结余。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6,396.3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6,396.37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58.48 万元，主要用于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运转类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777.52 万元，减少 93%。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变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839.2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社保开支以及离休人员的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 175.7 万元，减少 8.72%。主要原因是人员的退休和减少造成支出减少。

(3)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135 万元，主要用于特定目标类项目“建筑节能专项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90 万元，减少 40%。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中“绿色建筑专项规划”的项目已完成，今年未列入预算。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29,457.8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以及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2.46 万元，减少 4.39%。主要原因是“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建筑工程”、“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专项引导资金”和“市美丽城镇建设引导资金”等特定目标类项目的

预算较上年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4,473.31 万元，主要用于特定目标类项目“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以及本单位发生的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3,926.28 万元，减少 21.34%。主要原因是特定目标类项目“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432.48 万元，主要用于苏州市抗震办公室和苏州市防震中心的基本支出以及经常性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1.62 万元，增长 10.65%。主要原因是苏州市抗震办公室增加人员以及原有公务用车已超报废年限，无法使用，本年度申请更新。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46,396.3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6,396.3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417.77 万元，占 78.4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390 万元，占 15.93%；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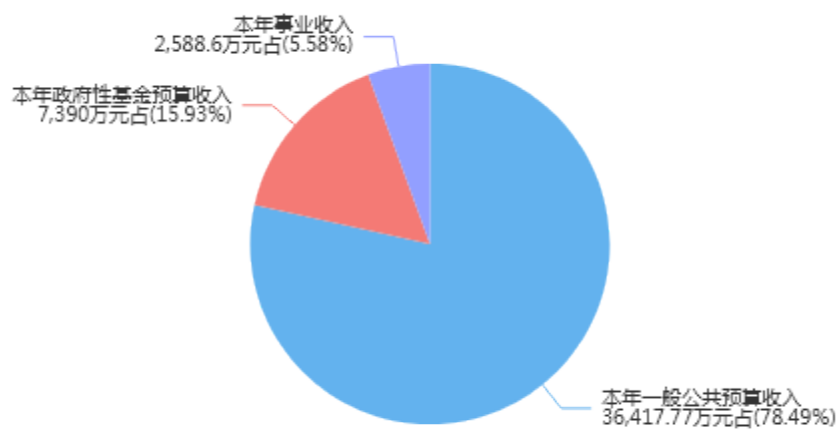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 2,588.6 万元，占 5.58%；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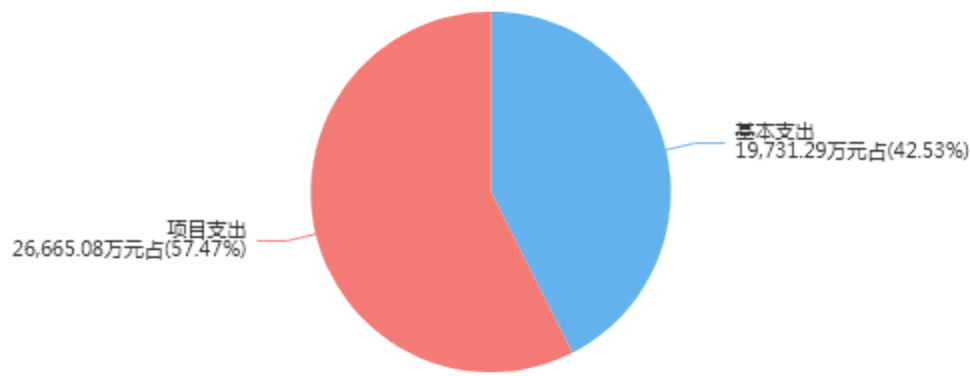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46,396.3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731.29 万元，占 42.53%；
项目支出 26,665.08 万元，占 57.4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3,807.7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118.18 万元，减少 10.46%。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建筑工程”、“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专项引导资金”和“市美丽城镇建设引导资金”等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较上年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3,807.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4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118.18 万元，减少 10.46%。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建筑工程”、“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专项引导资金”和“市美丽城镇建设引导资金”等特定目标

类项目预算较上年减少。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变更。

2.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 5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4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变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96.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34 万元，减少 28.54%。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的减少造成支出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092.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97 万元，减少 5.3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造成支出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523.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21 万元，减少 5.4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造成支出减少。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

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支出 1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 万元，减少 40%。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中“绿色建筑专项规划”的项目已完成，今年未列入预算。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046.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3.72 万元，减少 8.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造成支出减少。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4,888.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94.8 万元，增长 36.03%。主要原因是今年新增“苏州市市政重点项目和重点片区开发方案研究”、“中国人居环境奖”申报工作经费等特定目标类项目。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支出 444.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24 万元，增长 8.34%。主要原因是基础性绩效的政策性调整。

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支出 7,610.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8 万元，减少 1.5%。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预算。

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1,623.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4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支出 950.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1.22 万元，减少 9.6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预算和功能科目的变更。

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 3,3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特定目标类项目“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建筑工程”列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 4,0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25 万元，减少 11.48%。主要原因是特定目标类项目“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专项引导资金”和“市美丽城镇建设引导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9.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98 万元，减少 98.96%。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中的特定目标类项目“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建筑工程”今年未列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支出 6,8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17 万元，减少 36.85%。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较上年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248.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8.68 万元，减少 3.7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和人员减少造成支出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796.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9.43 万元，减少 4.7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和人员减少造成支出减少。

4.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401.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3 万元，增长 0.97%。主要原因是录用年轻人员的增加造成支出增加。

5.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支出 2,084.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5.38 万元，增长 15.22%。主要原因是苏州市房地产市场和交易管理中心以及苏州市物业管理中心基本支出的增加。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1. 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支出 234.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9 万元，减少 3.81%。主要原因是苏州市防震中心有人员退休。

2. 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支出 113.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94 万元，增长 29.63%。主要原因是苏州市抗震办公室原有公务用车已超报废年限，无法使用，本年度申请更新。

3. 地震事务（款）防震减灾信息管理（项）支出 84.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97 万元，增长 41.78%。主要原因是苏州市抗震办公室本年度有新增人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455.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868.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587.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6,417.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95.18 万元，减少 10.11%。主要原因是特定目标类项目“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预算较上年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455.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868.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587.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

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45.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9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减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7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9.6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0.7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7.23%；公务接待费支出 32.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0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40.7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87.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46 万元，主要原因是苏州市抗震办公室原有公务用车已超报废年限，无法使用，本年度申请更新。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预算。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3.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05 万元，主要原

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预算。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50.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7,3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3 万元，减少 12.16%。主要原因是“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建筑工程”、“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专项引导资金”和“市美丽城镇建设引导资金”等特定目标类项目预算较上年减少。

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 3,300 万元，主要是用于特定目标类项目“苏州市城乡建设档案馆建筑工程”的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 4,050 万元，主要是用于“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专项引导资金”和“市美丽城镇建设引导资金”两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40 万元，主要是用于城市建设专项档案整理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

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76.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15 万元，减少 2.23%。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减少造成经费预算的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63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674.23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960.77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3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7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46,396.37 万元；本部门共 22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6,665.0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

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

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

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反映拟定工程建设国家标准和部管行业标准、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管理工程造价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反映地震和火山监测台站、台网等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观测设备的购置、维护和技术升级，地震观测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反映地震设防、震害预测、地震区划、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地震活动断层探测、指导地方地震工作等业务支出。

二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防震减

灾信息管理(项)：反映防震减灾信息的获取、存储、传输、处理、发布和管理等发面的支出。